1/4 中缝

2/3 中缝

5/8 中缝

6/7 中缝

公告专栏

刘川：本院受理常晓明诉运输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河北图强校园后勤服务管理有限公司：本院受理邯郸市丛台区诚信志远果业创鑫店诉你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五六八装饰装修有限公司、王子龙、王东永：本院受理张海江诉你们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付康、付红斌、康燕娥：本院受理刘丹丹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冀0403民初797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上海进鲜实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姚智新与你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辽0192民初373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本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沈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袁野：本院受理原告曲雷鸣(QU LEIMING)与你合同纠纷一案，本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辽0192民初364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本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沈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驻马店市统一门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的遂平中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本院决定将该案移送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破产审查，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豫1728执674号移送破产审查决定书及中止执行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你若对决定有异议，可在受移送法院破产审查期间提出，由受移送法院一并处理。

河南省遂平县人民法院

遂平县鲜又多商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的遂平中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本院决定将该案移送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破产审查，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7)豫1728执854号移送破产审查决定书及中止执行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你若对决定有异议，可在受移送法院破产审查期间提出，由受移送法院一并处理。

河南省遂平县人民法院

遂平县福运面粉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的河南遂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本院决定将该案移送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破产审查，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1728执1678号移送破产审查决定书及中止执行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南省遂平县人民法院

畅纪杰：本院受理安国柱诉你、张敏玲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晋0821民初109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畅纪杰、张敏玲于本判决生效后10日内支付安国柱货款42000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第六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于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

山西省临猗县人民法院

徐丕虎：本院受理张顺利诉你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晋0821民初144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徐丕虎于判决生效后10日内支付张顺利货款46940元及利息【利息从2023年5月12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标准计算至还清之日】。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第六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于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

山西省临猗县人民法院

韩银亮：本院受理刘春晓诉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

钟依灿、何永元、徐添明、黄伟明：本院受理丘晓东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2023)粤1427民初891号，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应诉通知书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广东省蕉岭县人民法院

梅羽峰：本院受理周仲华与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2023)赣2324民初1267号，现依法向你公告，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我院领取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及开庭传票，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贵州省晴隆县人民法院

郭道义：本院受理申请执行人徐文博民间借贷纠纷执行一案，本院做出的(2021)吉0202民初531号民事判决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吉0202执2942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后次日起7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不履行的，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区人民法院

宋冬冬：本院受理刘峰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吉0581民初177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化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吉林省梅河口市人民法院

李志慧：本院受理(2023)川1302民初7046号李明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请求：一，判令解除原被告签订的《车辆买卖合同》；二，判令被告返还原告已支付的购车款160000元，并承担违约金20000元。三、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3年10月30日10时在本院第十七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缺席裁判。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

席志军：本院受理王瑞兰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冀0821民初137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由你于判决生效日起10日内给付原告10000.00元，由你承担案件受理费。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南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北省承德县人民法院

孙西江、徐义、何勇：原告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雅安分行与孙威、龙培琼，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2023)川1802民初1810号，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3年10月9日15时在第二审判庭公开审理，届时依法审判。

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人民法院

海南尤高美建设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陈定建与你单位劳动争议案(琼劳人仲案字〔2023〕第70号)，现已作出裁决。因无法送达你单位，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69号艺苑大厦10楼，联系电话：0898-65311325)领取仲裁裁决书(琼劳人仲裁字〔2023〕519号)，逾期视为送达。

海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李儒全：本委已经受理你与河南速飞快送生活服务有限公司劳动争议案(琼劳人仲案字〔2023〕第922号)，并定于2023年10月31日10:30在本委第二仲裁庭开庭审理。因无法送达你处，限你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69号艺苑大厦10楼，联系电话：0898-65311325)领取仲裁决定书(琼劳人仲决字〔2023〕第287、315号)，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海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口洪顺物流有限责任公司、黎超(男，公民身份号码：440803******253931)**：本委已受理林诗义等3人诉你双方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双方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双方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3年11月9日上午9:00在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第六仲裁庭(三亚市迎宾路285号市房地产服务中心10楼)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重庆璞润投股(集团)有限公司：本委已受理侯磊等14人诉你公司及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3年11月17日下午15:30在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第六仲裁庭(三亚市迎宾路285号市房地产服务中心10楼)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三亚吉阳王祥琪商行店：本委已受理邢维达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3年10月23日下午15:30在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第五仲裁庭(三亚市迎宾路285号市房地产服务中心10楼)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李亚建：本会依法受理了广东中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佛山第三分公司申请与你方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仲裁案([2023]佛仲字第1596号)。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证据材料、仲裁规则、金融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员的函、举证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及选定仲裁员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30日内。答辩期满后本会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3年10月31日9时30分在本会开庭审理本案，签收裁决书的时间为2024年1月3日，逾期视为送达(见本公告后可到本会签收上述材料，地址：佛山市顺德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北塔(1号楼)第16层)。

佛山仲裁委员会

东台市肆加肆小酒馆：因通过其他方式向你单位送达未果，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东人社察令字〔2023〕第47号《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改正指令书》。你单位在接到本限期改正指令书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做到以下事项：1.依法支付唐立2023年5月1日至2023年5月26日期间的工资共4640元；2.将改正情况以书面形式报我局。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东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东台市酒肉三千餐饮店：因通过其他方式向你单位送达未果，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东人社察理字〔2023〕第4号《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理决定书》。本局作出行政处理决定如下：责令你单位在接到本决定之日起3日内依法支付王四青2022年6月-2022年10月工资20000元，加付赔偿金10000元，合计人民币30000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东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声　明

马在启、孙拥华、林高阳，承诺严格遵守科研诚信要求，不再实施科研失信行为。

公告专栏

夏飞：本院受理原告杨永芹诉你车辆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审判人员告知书。原告诉讼请求如下：1、责令被告付清租赁费25000元(租赁2019年6月27日至2020年1月8日共191天，每天330元)；2、被告承担诉讼费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3日15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小圩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则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

(2023)苏0311民初8465.8467号　刘俊荣、陈辉东：本院受理徐州市泉山区海梅装饰材料经销处与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2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四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艾孜麦提·艾肯：本院受理古丽米然·玉素甫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义务须知、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准时开庭，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郭晓斌：本院受理的原告布音克西克诉你土地承包经营权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新2828民初75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郭晓斌定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还原告布音克西克土地承包费5500元及其利息1500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巴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贵州中海星宇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本院受理雷帮国、印德奎诉你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我院领取相关材料，如逾期未领取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3年10月17日9时30分在本院丰乐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将依法缺席审理。

贵州省务川仡佬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袁露：本院受理张明怀诉你离婚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我院领取相关材料，如逾期未领取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3年10月17日9时30分在本院丰乐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将依法缺席审理。

贵州省务川仡佬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2023)川0903民初2461号　陈俊旭：本院受理原告谭念兵与被告陈俊旭不当得利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陈俊旭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返还原告谭念兵500000元及资金占用利息、资金占用利的计算方式为：以500000元为基数，自2023年2月2日起至付清之日止，按照中国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于2023年2月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利率标准计算；驳回原告谭念兵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10200元，由原告谭念兵负担2232元，由被告陈俊旭负担7968元。公告费355元，由被告陈俊旭负担。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上诉于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二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3)苏1323民初5435号　杨丽、金洪留：本院受理的原告田婷与杨丽、金洪留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3)苏1323民初5435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3)苏1323民初5608号　纪巧云：本院受理的原告邱其兵与你离婚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苏1323民初5608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江苏省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刘亮：本院受理的原告青海乌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刘亮、依然木、永军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乌兰县人民法院(2023)青2821民初18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乌兰县人民法院

(2023)苏0311民初2996号　王润红、崔顺：本院受理原告晏来效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311民初2996号案件民事裁定书、退费清单、诉讼费催缴通知单。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3)苏0311民初7284号　徐州森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冯相超：本院受理徐州盟兴混凝土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通过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陈美英：本院受理原告陈静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2民初8365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乐余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法院

杨建平：本院受理原告刘明成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2民初6578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乐余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法院

(2023)苏8601民初3号　辰衢供应链管理(江苏)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徐州淮海国际陆港运营有限公司诉被告辰衢供应链管理(江苏)有限公司货运代理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8601民初1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辰衢供应链管理(江苏)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徐州淮海国际陆港运营有限公司支付运输代理费用共计747453.72元、资金垫付服务费19075元(自2022年7月22日计算至2022年10月21日止)，并向原告徐州淮海国际陆港运营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以747453.72元为本金，自2022年10月22日按年利率146%计算至付清之日)；二、驳回原告徐州淮海国际陆港运营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2105元，由徐州淮海国际陆港运营有限公司负担170元，由被告辰衢供应链管理(江苏)有限公司负担11935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接到判决书的第二日起十五日内，通过本院或者直接向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提出上诉，书面上诉的，应当提交上诉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徐州铁路运输法院

祝启龙、孙燕：本院受理原告胡则煌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皖1021民初88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黄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歙县人民法院

(2023)苏0311民初264号　王立春、王玉海、李淑萍：本院受理原告徐州市华辰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被告王立春、王玉海、李淑萍、徐州工力路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第三人徐州工力工程设备租赁有限公司股东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2023年10月9日15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3)浙0784民催8号　申请人温州南环贸易有限公司因遗失银行承兑汇票一份，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六条规定，现予公告。一、公示催告申请人：温州南环贸易有限公司。二、公示催告的票据：银行承兑汇票，票号40200051 28967016，票面金额10万元，出票人永康市金九工贸有限公司，收款人浙江神舟不锈钢有限公司，付款行浙江永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持票人温州南环贸易有限公司，出票日期2022年12月30日，汇票到期日2023年6月30日。三、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果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2023)冀0403民初355号　张磊：本院受理原告魏鑫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冀0403民初135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杜明英：本院受理原告余昌波诉被告杜明英离婚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黔2322民初127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西南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则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2023)桂0123民初392号　唐汉龙：本院受理原告覃丽芳与被告唐汉龙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桂0123民初392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届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广西壮族自治区隆安县人民法院

吴洪见：本院受理原告周辉鹏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2023)川1322民初3582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案定于2023年10月18日9时00分在营山县人民法院小桥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

四川省营山县人民法院

陈洪美：本院受理原告谭舜户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案定于2023年10月30日9时00分在营山县人民法院小桥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

四川省营山县人民法院

张书娟：本院受理了原告张青起诉被告张书娟(2023)皖0121民初594号离婚纠纷一案，现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准许原告张青与被告张书娟离婚；二、婚生女张宇璐由原告张青抚养，被告张书娟于每月28日前支付抚养费500元，自2023年9月起支付至张宇璐年满18周岁止；三、婚生女张玲玲由原告张青抚养，被告张书娟于每月28日前支付抚养费500元，自2023年9月起支付至张玲玲年满18周岁止；四、驳回原告张青的其他诉讼请求。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内到本院双墩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案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则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长丰县人民法院

胡忠姣：本院受理的原告丁宝金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须知及开庭传票等相关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10时(如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五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人民法院

仲裁公告

睢宁县房地产开发总公司：申请人吴以海与你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本委已作出裁决。因你地址不明，以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徐州仲裁委员会(2020)徐仲裁字第162号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天即视为送达。

徐州仲裁委员会

公告专栏

上海平陵建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杨建红：本院受理原告江苏永坚建材有限公司与被告五冶集团上海分公司及你们买卖合同纠纷(2023)苏0925民初3716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并定于2023年10月19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贵州澳天装饰有限公司、龙国琴：本院受理原告遵义市顺佳商贸有限公司诉你们，唐庆林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2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苏筱恒：本院受理的石亚东诉你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吉0291民初360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驳回原告石亚东的起诉。案件受理费3,300.00元，退还原告石亚东。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在领取本裁定书或公告期满后1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吉林省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吉林省吉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郭忠福：本院受理杨希顺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辽0604民初66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丹东市中级人民法院。

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人民法院

翟凤云：本院受理锡山区蘑菇头粗货服务部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05民初385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东北塘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贾华军：原告贾南豪诉你抚养费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自公告起经过30日即视为公告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8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张平：原告王希梅诉你、第三人张顺婚后财产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皖0705民初216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韩文霞：原告孙雪莲诉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追加诉讼请求申请书。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8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李留栋：本院受理的衡水日昇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诉你建筑设备租赁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11民终2443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刘雪丽：本院受理无锡金鹏物业有限责任公司与刘雪丽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苏0205民初431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东北塘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无锡优泰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罗贤斌：本院受理无锡市利佳包装装潢有限公司诉你方定作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廉洁办案告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东港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孙超萍与刘燕名誉权纠纷一案，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3)黔05民终174号民事判决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因被执行人刘燕未履行赔礼道歉义务，本院现将(2023)黔05民终174号民事判决书主要内容公布如下：一、撤销织金县人民法院(2022)黔0524民初3342号民事判决；二、被上诉人刘燕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在微信朋友圈公开向孙超萍赔礼道歉，发布天数不少于5天，赔礼道歉内容以法院审核为准；如果未按照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上述义务的，本院可采取在报刊、网络等媒体上发布公告或者公布生效裁判文书等方式执行，产生的费用由被上诉人刘燕负担；三、被上诉人刘燕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支付上诉人孙超萍精神损害抚慰金2000元；四、驳回上诉人孙超萍的其余上诉请求。

贵州省织金县人民法院

曾德平：原告曹淑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3年11月7日下午15时0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史蕴瑞：本院受理甄玉龙与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三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郝敬兵、裴蓓：本院受理廖光娅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皖0422民初4592号民事判决书、诉讼费缴费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2023)浙0203民催8号之一　**本院于2023年6月6日立案受理申请人慈溪市白沙路丁力针织厂**的公示催告申请，对其遗失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依法办理了公示催告手续，公示催告期间无人申报权利。本院于2023年8月28日判决：宣告号码31000051 27624980，金额10万元、出票人浙江日成模具有限公司、收款人台州市黄岩耀开模具加工厂、付款行浦发银行宁波分行营业部、出票日期2023年1月13日、汇票到期日2023年7月13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无效；自本判决公告之日起，该申请人有权向支付人请求支付。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2023)浙0203民催8号　**本院于2023年6月6日立案受理申请人临清市霍沃轴承有限公司**的公示催告申请，对其遗失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依法办理了公示催告手续，公示催告期间无人申报权利。本院于2023年8月14日判决：宣告号码31300051 51000670，金额2万元、出票人宁波雅品进出口有限公司、收款人莒县聚德服饰有限公司、付款行临商银行宁波慈溪支行、出票日期2021年10月14日、汇票到期日2022年4月14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无效；自本判决公告之日起，该申请人有权向支付人请求支付。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公　告

长海县小长山乡福强捕捞队：本委已受理的张人诚、李淑娇诉河北翡华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支付工伤待遇劳动争议一案(盐劳人仲案[2023]92号)，河北翡华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追加你单位为被申请人，因通过其他方式无法送达法律文书，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开庭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3年11月10日上午9时在本委仲裁庭(盐山县龙海西路盐山县人社局院内)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请在闭庭后5日内到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逾期不领即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盐山县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

公　告

忻州华企劳务派遣有限公司：本委已受理的马增环诉盐山呈明汽车修理有限公司确认劳动关系劳动争议一案(盐劳人仲案[2023]95号)，盐山呈明汽车修理有限公司追加你单位为被申请人，因通过其他方式无法送达法律文书，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开庭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1年11月13日上午9时在本委仲裁庭(盐山县龙海西路盐山县人社局院内)